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南宁市人民政府合作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概况

为加快公司产业布局，把握国家“一带一路”重要战略节点城市的发展机遇，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10月16日与南宁市人民政府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以下简称“《框架协议》”），在南宁市高新区以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投资建设项目，用于智能耳机、智能音箱、无人机等产品的加工生产。前期项目总投资10亿元人民币，后期投资双方另行商定。

二、项目进展情况

根据《框架协议》，公司拟在南宁市高新区设立子公司作为项目实施主体。近日，公司在南宁市设立的子公司南宁歌尔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宁歌尔”）已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取得了营业执照，其成立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南宁歌尔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蒋洪寨

出资方式：自有资金现金出资

经营范围：电子产品（除国家专控产品）、音频产品、多媒体设备、网络设备、音响器材、无人机及配件的开发、生产、销售及相关技术服务；电子领域的技术开发；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须取得国家专项审批后方可经营（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8,000 万元

住所地：南宁市高新三路 10 号南宁-东盟农业科技开发企业总部基地多功能
厂房 1-5 层

持股比例：公司持有南宁歌尔 100%股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加快了项目的实施落地，不会对公司 2018 年业绩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将关注项目的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一月十四日